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联安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3 月 2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安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科技创新 3 年混合
基金主代码	50109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3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关于基金从业人员投资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联安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国联安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的有关规定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本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0]76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0年2月25日至2020年3月17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年3月19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0,254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55,746,030.9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79,714.78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555,746,030.90
	利息结转的份额	279,714.78
	合计	556,025,745.68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募集期间基金管	认购的基金	1,188,342.02

理人的从业人员 认购本基金情况	份额(单位: 份)	
	占基金总份 额比例	0.21%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 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 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 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年3月20日

注：(1)《基金合同》生效前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及其他费用从基金发行费用中列支，不另用基金财产支付。

(2) 本公司基金从业人员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①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100 万份以上；
- ②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应当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2 个工作日之后，按照具体销售机构销售网点的有关规定，及时查询交易确认情况。投资者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 021-38784766, 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和网站（www.cpicfunds.com）查询交易确认状况。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前三年为封闭运作期。在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封闭运作期内基金上市交易后，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场外基金份额通过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转至场内后上市交易。封闭运作期届满后，本基金转为上市

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调整为“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并接受场外、场内申购赎回。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三日